

玉溪师范学院疫情防控期间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预案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当前疫情防控处于关键期，即将迎来我校 2020 届毕业生求职高峰，做好疫情防控和就业工作责任重大。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有关就业工作的通知》【人社部明电〔2020〕2 号】《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玉溪师范学院新学期开学疫情防控工作预案》的要求，特制定玉溪师范学院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

一、原则与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关于研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与批示精神，落实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关于加强学校疫情防控和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指示要求，全力保障我校 2020 届毕业生的生命安全、身体健康和就业权益，简化就业工作程序，优化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全面做好疫情期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毕业生就业带来的不利影响，保障毕业生更充分、高质量就业。

二、工作内容

（一）组建队伍，明确职责，落实任务。

按照学校的工作方案，各学院建立健全本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由学院党委书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政治辅导员、教学秘书、团委

书记、班主任和就业创业导师为成员，明确职责，落实任务，具体负责本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组织实施。（责任部门：各学院）

（二）全面掌握毕业生的求职状态，开展分类就业指导帮扶

各学院要深入开展 2020 届毕业生求职意向调查摸底工作，全面准确地掌握毕业生的求职意向、规划、动态、求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需求，针对不同的求职意向，分别组建教师、公务员、考研、应征入伍、企业、基层四项人员、自主创业等类型的就业指导帮扶小组，由就业创业导师开展一对一或一对多指导帮扶。（责任部门：各学院）

（三）开展切实有效的就业指导服务，拓展毕业生就业渠道

1、开设就业指导网络课程。

利用校内外网络教育资源，开设就业指导、职业测评、生涯规划、简历写作、面试辅导和创业指导等方面的网络在线课程，通过学校就业信息网发布课程供学生线上学习（网址：<http://jy.yxnu.net>）。重点围绕“线上简历制作、线上面试准备、线上考试应答”等方面，帮助毕业生掌握线上应聘技巧，形成覆盖全体毕业生的“线上就业推荐档案库”，准确、全面、客观反映毕业生在校情况，为后续的单位推介、政审考察等环节提供帮助。（责任部门：学工部、创新创业学院）

2、开展个性化就业咨询。

学校组织就业创业导师团，通过电话、邮件、QQ、微信等方式为毕业生开展“一对一”就业咨询，内容包括简历诊断、生涯规划、求职笔试与面试指导、创业指导等。（责任部门：学工部、创新创业学院）

3、开展对特殊毕业生群体的精准就业帮扶。

各学院全面摸清掌握建档立卡户贫困家庭、零就业家庭、身体残疾、少数民族、疫情重点地区毕业生等重点群体毕业生的真实情况，实行“一生一策”和“一对一”精准帮扶，积极引导毕业生找准职业定位，合理调整就业预期，优先推荐符合个人特点的岗位。通过点对点的方式，及时、准确地掌握防疫期间毕业生的就业心理，针对个别毕业生做好心理辅导和压力疏导；加强对重点疫区的毕业生就业心理援助，做好及时跟踪，以采取有针对性的辅导。（责任部门：各学院）

4、宣传动员毕业生参军入伍。

各学院将应征入伍作为推动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抓手。采取有效方式，加大对应届毕业生开展征兵宣传动员的力度，确保政策解读到位，信息传递到位，指导服务到位，通过专人跟踪联系、意向群体重点动员、签订预征对象协议书等方式，巩固入伍意愿，努力防止应届毕业生兵员流失，拓展毕业生就业渠道。（责任部门：学工部、武装部、各学院）

5、指导帮助毕业生考研升学。

各学院将考研升学作为推动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有效途径，密切关注考研毕业生的笔试成绩和上线情况，做好信息传递、政策咨询、导师联络、复试指导等方面的服务，提高考研录取率，拓展毕业生就业渠道。（责任部门：各学院）

6、开展毕业生心理辅导

学校和各学院要动员组织有经验的心理咨询教师和职业生涯规划教师，开通心理咨询热线和接访渠道，关注毕业生心理状态，加强毕业生心理疏导，疏导缓毕业生的求职压力，缓解毕业生的就业焦虑，引导毕业生

找准职业定位，合理调整就业预期，以积极的心态求职就业。（责任部门：学工部、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各学院）

（四）搭建平台，开拓渠道，提供真实有效的就业信息服务

1、举办网络招聘双选会。

为防止大规模人员聚集，学校将暂停 2020 年春季学期各类校园现场招聘活动，计划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举办“玉溪师范学院 2020 届毕业生春季网络招聘双选会”，利用“易校招”手机 APP，为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搭建信息沟通和双向选择的招聘求职平台。有条件的各学院可按专业或行业组织开展不同类型、不同层次和规模的网络招聘活动。组织毕业生积极参与各级各类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开展的网络招聘活动。（责任部门：学工部、创新创业学院、各学院）

2、开展网上专场宣讲会。

以学校就业信息网为平台，开展用人单位网上专场宣讲会及网络面试等活动，毕业生和用人单位通过学校就业信息网完成招聘宣讲的主要内容。（责任部门：学工部、创新创业学院）

3、搭建网络招聘信息发布平台

学校和各学院结合专业特点，主动加强与专业匹配度较高的用人单位联系，切实做好对用人单位资质和招聘岗位信息进行严格审核筛选，确保信息真实可靠准确，通过就业信息网、微信群、QQ 群等媒介，为毕业生投放共享招聘岗位信息，实现全时段、全覆盖的就业信息服务，实现“就业服务不打烊，网上招聘不停歇”。学校将各学院发布的招聘信息纳入学校就业工作责任书年度考核。（责任部门：学工部、创新创业学院、各学

院)

4、搭建网络招聘求职平台

学校和各学院要鼓励和引导用人单位开展网络招聘工作,用人单位通过登录我校就业信息网,注册成为认证单位,及时发布更新招聘信息,开展网上面试、网上签约等;毕业生通过信息网学生端投递简历,接受考核,做到不见面也能招聘、面试和签约认定。(责任部门:学工部、创新创业学院、各学院)

(五) 严守规范,做好毕业生就业统计与跟踪服务工作

各学院要严格落实教育部关于毕业生就业统计“四不准”的要求,密切跟踪2020届毕业生就业状况,认真细致地做好就业信息统计、审核与上报,3-8月份就业统计实现周报制度,每周一各学院要按时在学校就业管理系统中及时上报,数据无变化要及时向就业指导中心说明。就业指导中心于每周三之前向教育部就业系统上报学校就业统计情况,特殊情况及时向处室领导、分管校领导汇报。学生工作部就业指导中心、各学院要加强协作,及时沟通、协调解决学生的实际困难,扎实做好特殊时期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确保2020届毕业生就业工作高质量完成。(责任部门:学工部、各学院)

(六) 优化流程,灵活高效开展就业手续办理

疫情防控期间,学校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优化流程,简化手续,为毕业生办理相关就业手续提供便利。

1、签订就业协议书。应届毕业生可通过就业信息网个人后台,填报毕业去向信息,先由所在学院完成审核,后由就业中心审核,完成网上签

约，纸质协议书可待疫情结束后补交。就业指导中心将在大学生活动中心开展定时定点审核盖章服务。（责任部门：学工部、各学院）

2、毕业生资格审查。收到各地组织部门资格复查通知的同学，可通过传真或微信等方式进行资格审核。如没有毕业生推荐表（仅限非定向学生使用），可联系所在学院，由学院协助填写并提供电子照片或扫描文件。如急需就业推荐或证明材料可先联系学院，由所在学院通过微信或其他线上方式出具审核或推荐意见。（责任部门：学工部、各学院）

3、办理往届毕业生相关手续。根据需要办理事项，提交电子材料，电子邮箱：s4b7@yxnu.net（邮件标题请注明姓名-学号-事由），学校将办理后的材料邮寄。待疫情解除后，学生将材料原件交回学校。（责任部门：学工部、各学院）

（七）落实政策，为毕业生就业提供便利

对离校时尚未就业的毕业生提供2年户口和档案托管，按自愿申请、签定托管协议，办理缓派，待落实工作单位后再办理就业手续。（责任部门：学工部、各学院）

玉溪师范学院就业指导中心

2020年3月